

文山市红十字会文件

〔2024〕—197 号

关于做好 2024 年困难群众人道救助工作的通知

各乡（镇）、街道红十字会：

为充分发挥红十字会作为党和政府在人道领域联系群众的桥梁和纽带作用，弘扬“人道、博爱、奉献”的红十字精神，市红十字会于 2024 年 6 月在全市范围内组织开展了人道领域救助对象摸底调查工作，结合各乡（镇）、街道上报的摸底调查情况和当前乡村振兴重点帮扶群众（风险未消除监测对象）工作实际，切实履行好红十字会人道领域救助职责。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救助对象

本次救助工作是紧扣红十字保护人的生命与健康服务宗旨，突出特殊群体救助帮扶，帮助我市“一老一小”群体和因灾、因病、因故、因残等致困人群。重点为长年受灾群众、乡村振兴重点帮扶群众、留守老人、重度残疾人、支出型家庭重病患者等特殊人群，对符合条件的人群及时纳入保障范围，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让生活在这片土地上的老百姓特别是困境群众得到关心关爱。

二、资金来源及名额分配

（一）资金来源。本次人道救助资金共 33000 元，来源于 2024 年“5·8 人道公益日”“人道暖文山”项目筹款和社会爱心捐赠的人道救助资金。

（二）名额分配。本次人道救助以资金补助方式按户救助，共救助困难群众 110 户，救助标准按 300 元/户。救助名额分配为：开化街道 2 户、卧龙街道 3 户、新平街道 3 户、古木镇 9 户、柳井 6 户、追栗街镇 6 户、东山乡 4 户、喜古乡 6 户、坝心乡 5 户、马塘镇 9 户、红甸乡 6 户、秉烈乡 11 户、平坝镇 6 户、新街乡 7 户、小街镇 7 户、薄竹镇 10 户、德厚镇 10 户。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请各乡（镇）、街道红十字会引起重视，加强领导，明确分管领导和具体业务人员负责此项工作，对照文山市风险未消除监测对象户信息（附件 1），结合辖区内风险未消除监测对象户情况，提出本次拟救助的对象。

（二）加强宣传力度。各乡（镇）、街道红十字会要根据当地实际情况，积极开展走访慰问，做好红十字博爱送万家活动宣传，扩大红十字博爱送万家品牌项目的社会影响，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

（三）做好情况反馈。各乡（镇）、街道红十字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资料的收集反馈，确保工作取得实效。在走访慰问过程中，对部分特殊家庭和重点对象要注意倾听他们的意见建议，以便今后更好地改进和提升人道救助服务质量和水平。

四、其它要求

请各乡（镇）、街道红十字会于12月30日前反馈《2024年文山市红十字会困难群众人道救助信息统计表》（附件2），1月15日前反馈《2024年文山市红十字会困难群众人道救助情况反馈表》（附件3），以及工作开展情况报告到市红十字会综合业务股。联系人：权志武，联系电话：3026898、13887859686，邮箱：wsshszh@163.com，联系地址：文山市凤凰路会务中心四楼402室。

附件：1.文山市风险未消除监测对象户信息

2.2024年文山市红十字会困难群众人道救助信息统计表

3.2024年文山市红十字会困难群众人道救助情况反馈表

